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額外撥款申請 -
「龍虎山郊野公園中草藥園改善工程」**

目的

請各委員通過是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增撥款額申請，並為此計劃額外批撥 140,000 元。

背景

2.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已於 2011 年 9 月 8 日批撥款項 580,000 元，同意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龍虎山 1 號種植場中草藥園改善工程」(即龍虎山郊野公園中草藥園改善工程)。有關工程包括平整園圃及砌磚工程、增補園圃內的中草藥、設置中草藥園介紹板及中草藥資訊板及資料牌等。其後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於 2012 年 7 月 27 日批准增撥 170,000 元，以支付經修訂後的工程開支。上述工程已大致完成，餘下設置中草藥資訊板及資料牌的工程仍待展開。經相關議員、部門及團體進行多次實地視察及會議後，同意修改原本設置 8 塊大型草藥資訊板(約 1.6 米高 x 2.5 米闊)的設計，改為於 5 個園圃各設置 2 個，即總共 10 個柱立式資訊板(約 1.1 米高)，以及 10 本(共 297 張)扣連於資訊板的活頁式草藥資料牌。經改善後的資訊板不會阻擋陽光而影響中草藥生長，而較小型的資訊板讓市民可以同時觀賞及對照草藥資料牌及園圃內的中草藥。就有關改善項目，本處向各委員申請額外撥款以繼續推行工程。

額外撥款申請

3. 是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額外撥款建議見下表：

	計劃名稱	申請 額外撥款額(元)	備註
1	龍虎山郊野公園中 草藥園改善工程	140,000	• 有關計劃詳情見 <u>附件</u> 。

徵詢意見

4. 請各委員參閱上述工程計劃的撥款申請，發表意見，並議決通過計劃的細則及額外批撥 140,000 元推行計劃。通過是此撥款後，工程的總撥款額將被修訂為 890,000 元，工程的撥款餘額由 58,334 元增加至 198,334 元，足夠支付工程預算開支 190,000 元。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二〇一六年十月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龍虎山郊野公園中草藥園改善工程」
額外撥款相關工程資料

1. 工程名稱： 龍虎山郊野公園中草藥園改善工程
2. 工程地點： 龍虎山郊野公園中草藥園
3. 工程內容： 製作 10 個資訊板及 297 張中草藥資料牌以介紹中草藥園內所種植的草藥資料
4. 工程時間表

預計開工日期：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預計完工日期： 二〇一七年四月
5. 工程預算

(i) 工程前期準備工作	30,000 元
(ii) 製作及設置 10 個中草藥介紹資訊板(約 1.1 米高)連地基:	80,000 元
(iii) 製作 297 塊草藥介紹牌 (210 x 150 毫米)	29,060 元
(iv) 保險費用	10,000 元
(v) 雜項費用	17,500 元
(vi) 預備及緊急開支:	約為以上預算的百分之十 (16,656 元)
 總計 (i) - (vi):	 183,216 元 (約 190,000 元)
6. 工程代理人：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
7. 工程設計： 詳見附圖

